

项目编号：HYHZ2023377

应急指挥车改造项目

比 选 文 件

采 购 人：北京市朝阳区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宏源合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

第一册

目 录

第一册.....	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二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14
第三章 附件——申请文件格式.....	15
第二册.....	29
第四章 比 选 公 告.....	30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0
第六章 服务需求.....	3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招标采购单位及合格的投标人

- 1.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包括集中采购机构和依法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
 - 1.2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 1.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及其联合体。
 - 1.2.2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北京市政府采购有关的规章，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凡受托为采购本次招标的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加投标。
 - 1.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 1.5 招标采购单位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 1.5.1 提供虚假的资料。
 - 1.5.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 1.6 政府采购当事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
- #### 2. 资金来源
- 2.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采购预算 107356.00 元
- #### 3. 投标费用
-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二 比选文件

4. 比选文件构成

- 4.1 要求提供服务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比选文件中均有说明。

比选文件共八章，分上下两册。各册的内容如下：

第一册

投标人须知

合同一般条款

合同格式

附件——申请文件格式

第二册

投标邀请书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合同特殊条款

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申请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比选文件的澄清

- 5.1 任何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在投标截止期3日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比选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 比选文件的修改

- 6.1 在投标截止期3日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 6.2 比选文件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比选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 6.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比选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申请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范围及申请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 7.1 投标人可对比选文件中“服务需求一览表”所列的所有服务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服务进行投标，但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7.2 申请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比选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申请文件构成

-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比选文件提供的申请文件格式填写申请文件，申请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附件 1——投标书（格式）

附件 2——投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3-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3 比选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8.2 除上述 8.1 条外，申请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9 条的所有文件。

9.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 9.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申请文件的一部分。
- 9.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9.2.1 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9.2.2 服务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比选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9.2.3 对照比选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和已对比选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9.3 投标人应注意买方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0. 投标报价

- 10.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三）上标明投标服务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0.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 10.3.1 投标服务包括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服务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服务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0.3.2 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 10.4 为了方便评标委员会对申请文件进行比较，投标人可根据本须知 10.3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并不限制买方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 10.5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依据本须知第 20.3 条规定，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0.6 每种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
- 11. 投标保证金**
- 11.1 投标人应提供___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于开标前一日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 11.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采购单位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擅自撤回投标的；
- （2）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27 条的规定与买方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28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11.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不要求
- 11.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 11.1 和第 11.3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1.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并交纳了中标服务费后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 12. 投标有效期**
- 12.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2.2 招标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申请文件的有效期限。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限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招标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 申请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3.1 投标人应准备申请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1 份电子版 U 盘 0 份**，每份申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3.2 申请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申请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申请文件中。如对申请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申请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封面盖章签字，申请文件正副本应加盖投标单位骑缝章。
- 13.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申请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 13.4 申请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 申请文件的递交

14.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申请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14.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4.3 **为方便核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于开标前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 14.4 所有信封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定的地址。
 -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定的服务名称、招标编号和“在_____（开标日期、时间）_____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14.5 所有信封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14.6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申请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5. 投标截止期

-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申请文件递交招标采购单位，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地址。
- 15.2 招标采购单位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比选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

至新的截止期。

- 15.3 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申请文件。

16. 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6.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采购单位者，招标采购单位将予以接受。
- 16.2 投标人对申请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 16.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
- 16.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五 开标及评标

17. 开标

- 17.1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7.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采购单位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7.3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申请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17.4 招标代理单位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18.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采购服务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

19. 申请文件的初审与澄清

- 19.1 申请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19.1.1 资格性检查 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19.1.2 符合性检查 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9.2 申请文件的澄清

- 19.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申请文件范围或者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9.2.2 澄清文件将作为申请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19.2.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开标时,申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申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申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投标将被拒绝。

20.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 20.1 对于申请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0.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申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比选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缴税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申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20.3 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应交未交或未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比选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比选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1. 比较与评价

- 21.1 经初审合格的申请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比选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 21.2 评标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21.3 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分别采用下列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

提下，按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2.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 22.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2.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中标

23.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 23.1 除第 25 条规定外，确定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详见附表：评分一览表

- 23.2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 23.2.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23.2.2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 23.2.3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23.3 根据财库[2007]98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和财库[2007]20 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在评标过程中优先考虑节能产品和环保产品。

24. 确定中标人

- 24.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推荐评标排序。
- 24.2 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审查。
- 24.3 如果审查未通过，采购人将拒绝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对下一个中标候

- 选人进行能否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 24.4 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供货时间紧，任务重，原则上每个投标人只允许中一包
-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25.1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25.2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供应商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权力。
- 26. 中标通知书**
- 26.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6.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7. 签订合同**
- 27.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 27.2 比选文件、中标人的申请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7.3 合同签订方式：书面合同
- 27.4 合同的顺序：合同书、合同一般条款、合同特殊条款、服务清单（附件 3、附件 4）、售后服务方案、产品质量承诺书（附件 10）、中标通知书
- 28. 招标代理费及专家评审费**
- 28.1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及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为中标金额 1.5% 收取，按招标代理费低于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
- 29. 注意问题**
- 29.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按废标处理。

附表：评分一览表（10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值
1	总价评审 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100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计算）。	30分	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0-30 分
2	服务方案	50分	完善的服务方案，优于比选文件规定的要求	35-50分
			较完善的服务方案，完全满足比选文件规定的要求	20-34分
			提供服务方案，基本满足比选文件规定的要求	1-19分
3	类似业绩	20分	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1个业绩10分, 2个满分）	0-20分

第二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三章 附件——申请文件格式

目 录

附件 1——投标书（格式）

附件 2——投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3-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3 信用查询

3-4 比选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书（格式）

致：（招标采购代理单位）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服务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身份证号码)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份:

1. 投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比选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单价为人民币_____。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投标人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包括第_____号（招标编号、补充通知）
(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5)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保证遵守比选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1 条规定，我方承诺，与招标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
 -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5.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投标人银行帐号

投标人公章

日期

附件2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包号	服务名称	投标总价	服务期	备注
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3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目 录

- 3-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3-3 信用记录
- 3-4 比选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3-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在此声明：（供应商名称）的（职务）、（姓名）以本单位法人代表的身
份，代表本单位授权（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我单位的合法代表，该代理人在
（项目名称）的报价、比选活动及协议书签署等相关行为中，有权全权处理与之相关
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代表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
可。

供应商（全称）：（盖章）

授 权 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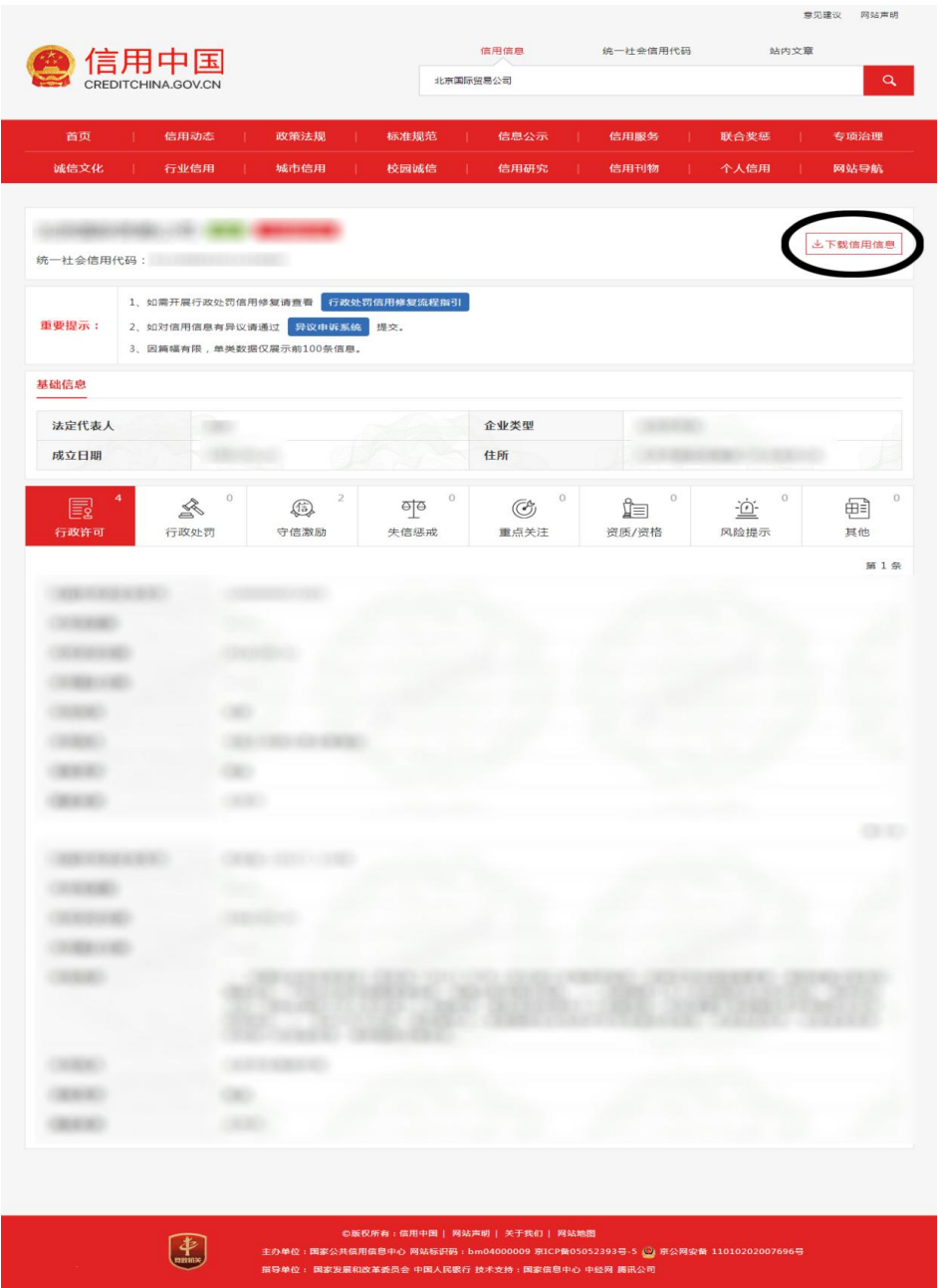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

附件 3-3 信用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

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屏示意。

1、信用中国网页截屏（含查询页面及信用报告页面）：

(1) 查询页面（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信用报告页面（加盖投标人公章）

需提供完整下载的全部报告（封面、概述及正文部分），请保证报告的水印部分清晰打印。

2、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

(1) 查询后显示未列入失信名单页面（加盖投标人公章）：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输入单位名称

企业名称： 输入查询时间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公司 显示单位名称									
本次查询的时间：2017年12月07日 11时44分 显示查询时间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1999-2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 京ICP备10046031号-10

提示说明:

1. “信用中国”网站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投标人名称、查询时间（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之间）、信用记录情况等主要内容。

2. 中国政府招标网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投标人名称、查询时间（截图中，圈注位置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之间，未圈注位置的日期应为空）及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情况。

（1）未列入失信名单的查询后显示“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投标人名称及查询时间。

附件 3-4 比选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服务。本条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北京市政府采购服务采购比 选文件

第二册

第四章 比 选 公 告

北京宏源合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市朝阳区应急管理局委托，拟对应急指挥车改造项目进行比选工作。兹邀请符合本次要求的公司参加比选工作。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应急指挥车改造项目

(二) 项目编号：HYHZ2023377

(三) 项目预算：10.7356 万元

(四) 项目内容及要求：为确保突发事件现场处置和区领导突发事件现场指挥通信畅通，实现信息实时传输，做好我区应急处突、大型活动保障等工作，现申请对车内设备进行改造，安装信息传输设备及会议系统，全面实现应急车指挥调度功能。

二、比选文件领取方式

1、领取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每日 9:30 至 11:30，14:00 至 17:00，

2、比选文件费：200 元/册，售后不退

3、领取地点：北京宏源合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华龙大厦 A1901 室）

4、领取携带材料：（1）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需携带法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 1 份，（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1 份

三、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5 日 10: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请文件恕不接受。

2、递交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华龙大厦 A1901 室

四、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宏源合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华龙大厦 A1901 室

电 话：010-62386599

联 系 人： 丁明迪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招标采购单位： <u>北京市朝阳区应急管理局</u> 地址： <u>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西里 303 号楼</u> 电话： <u>010-65090036</u>
11.1	投标保证金： <u> / </u>
12.1	投标有效期： <u> 90 </u> 天
13.1	申请文件：正本： <u> 1 </u> 份 副本： <u> 1 </u> 份
15.1	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5 日 10:00
17.1	开标时间： <u>同投标截止时间</u> 开标地点： <u>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华龙大厦 A1901 室</u>
21.3	评标方法： <u> 综合 </u> （适用）
23.1	中标候选人： <u> 推荐 </u> （适用）
28.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u> / </u> 天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 / </u>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中标人在与买方签定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剩余部分无息返还。收费标准按国家发 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2003]857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方式为差额 累进，分段计取，具体收费比例如下：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收费标准 1.5% （代理费不足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为确保突发事件现场处置和区领导突发事件现场指挥通信畅通，实现信息实时传输，做好我区应急处突、大型活动保障等工作，现申请对车内设备进行改造，安装信息传输设备及会议系统，全面实现应急车指挥调度功能，具体请示事项如下：

该项目内容包括：

1、信息传输设备及会议系统，主要包括：车载 800M 电台、车载会议视频信息模块、移动会议视频信息模块、车载移动视频展示处理模块、车载会议设备电源转换模块、移动会议设备电源转换模块、5GCPE 移动网络等。

2、运维部分，视频会议终端一年运维，每月 1 次上门巡检设备检测故障预警，全天候 7*24 小时应急响应。

附件

项目	序号	类别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信息传输设备及会议系统	1	车载 800M 电台	接收机灵敏度，可提供全面的网络覆盖，支持 TEDS 的硬件，集成 USB 2.0 PEI，可实现快速对讲机编程，具有用于进行基于 SIM 的端到端加密，并与 Universal Crypto Module 选件相结合，前部和后部具有耐用的 GCAI 连接器，可实现与音频和数据外围设备的可靠连接，通过 USB 2.0 接口可使用集成终端管理解决方案快速进行对讲机编程。	台	1
	2	车载会议视频信息模块	12.6 显示单元，多方软件互联 1080P HDMI 输入+输出	台	2
	3	移动会议视频信息模块	11 显示单元，多方软件互联 1080P HDMI 输入+输出	台	2
	4	车载、移动视频展示处理模块	车载会议视频信息、移动会议视频信息、指挥中心三方会议终端多画面互动互连软件	台	1
信息传输设备及会议系统	5	车载会议设备电源转换模块	24V 车载转 220V 储能电源模块 1200W	台	1
	6	移动会议设备电源转换模块	24V 车载转 220V 储能电源模块 2200W	台	1
	7	5GCPE 移动网络 1 年服务	联通&电信双网，一年主网联通不限量，电信应急备网每月 500G	项	2
	8	系统上线部署	方案设计，测试环境搭建部署、单元测试、系统测试及验收测试，系统生成环境部署验证，系统上线。	项	1
运维部分	1	运维服务	HUAWEIte30 视频会议终端（甲方 2019 年购买）一年运维，全天候 7*24 小时应急响应，每月 1 次上门巡检设备检测故障预警。	月	12